

100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海岸巡防人員考試、100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考試、100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稅務人員考試、100年特種考試退除役軍人轉任公務人員考試及100年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試題

代號： 53140 全一張
|
53640 (正面)

等 別：三等稅務人員考試

類(科)別：各科別

科 目：民法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甲、申論題部分：(50分)

- (一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申論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(二)請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。

- 一、A 社團法人章程規定董事長為其代表人，甲原擔任其董事長，最近一次董事會改選後，甲未獲連任，乙獲選為董事長。甲、乙已辦理董事長職務交接，並辦理變更登記。如甲對丙表示其為 A 社團法人之代表人，並將 A 社團法人名下之某不動產出售給丙，雙方訂定買賣契約，丙不知甲已無代表權之事。試問：如丙向 A 社團法人請求辦理該不動產之過戶登記，被乙代表 A 社團法人予以拒絕，丙之對甲請求損害賠償，是否因甲有無過失而有不同？(25分)
- 二、甲出售 A 地於乙，價金一百萬元，約定支付一半價金時交付土地，付清其餘價金時，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，甲乙雖訂立買賣之書面契約，但未辦理公證。不料，交付土地後不久，未辦理移轉登記前，該土地即被政府徵收，徵收補償費八十萬元發放於甲。試問甲乙間之法律關係如何？(25分)

乙、測驗題部分：(50分)

代號：4301

- (一)本測驗試題為單一選擇題，請選出一個正確或最適當的答案，複選作答者，該題不予計分。
(二)共 25 題，每題 2 分，須用 2B 鉛筆在試卡上依題號清楚劃記，於本試題或申論試卷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甲向乙借款，並以對丙之債權為乙設定質權，該質權之設定於何時發生效力？
(A)交付(標的物)於質權人時 (B)作成書面時 (C)契約成立時 (D)通知債務人時
- 關於人事保證契約保證人之責任範圍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(A)以僱用人不能依他項方法受賠償者為限
(B)賠償金額以賠償事故發生時，受僱人當年可得報酬之總額為限
(C)保證期間不得逾三年
(D)當事人不得更新保證期間
- 甲向乙表示，若乙考上律師則免除乙對甲之債務。在乙考上律師前，甲所為意思表示之效力為何？
(A)有效 (B)無效 (C)得撤銷 (D)效力未定
- 十八歲的甲經過其父同意，出租 A 屋於乙。半年後，乙不繳租金，甲未經其父同意，即向乙表示終止租約。甲行使終止權的效力如何？
(A)有效 (B)無效 (C)效力未定 (D)得撤銷
- 甲誤 A 物為 B 物而與乙締結買賣 A 物之契約，則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(A)甲縱有過失，仍得基於錯誤撤銷該契約 (B)甲須於意思表示後二年內行使撤銷權
(C)撤銷甲之意思表示後，乙得依不當得利規定請求返還標的物 (D)乙縱有過失，仍得向甲請求賠償因撤銷所生之損害
- 甲出售 A 車給乙，在交付前，丙願意出高價購買，甲乃另行出賣給丙，並交付汽車。乙不得向丙主張交付汽車，係因為債權的何種特性？
(A)不平等性 (B)排他性 (C)優先性 (D)相對性
- 依最高法院之見解，押租金契約為：
(A)諾成契約 (B)要物契約 (C)要式契約 (D)不要式契約
- 下列何者，屬連帶債務人中一人所生之事項，對其他連帶債務人絕對不生效力之事項？
(A)代物清償 (B)抵銷 (C)消滅時效完成 (D)給付遲延
- 受贈人故意持刀將贈與人殺傷，則贈與人之贈與撤銷權，最長多久不行使而消滅？
(A)六個月 (B)一年 (C)二年 (D)五年

(請接背面)

100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海岸巡防人員考試、100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考試、100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稅務人員考試、100年特種考試退除役軍人轉任公務人員考試及100年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試題

代號： 53140 全一張
|
53640 (背面)

等 別：三等稅務人員考試

類(科)別：各科別

科 目：民法

- 10 下列何者非所有權之特性？
(A)永久性 (B)彈性性 (C)全面支配性 (D)從屬性
- 11 關於違約金之酌減，下列敘述，何者錯誤？
(A)債務已履行一部者，得比照債權人因一部履行所受之利益，減少違約金
(B)約定之違約金額過高者，不問債務人聲請與否，法院得依職權減少違約金
(C)債務人如已任意給付違約金，即不得再以違約金額過高為由，請求返還
(D)債務人非因故意或重大過失而不履行債務者，應減少違約金
- 12 不動產出賣人，於買賣契約訂立後，拒不辦理移轉登記，經買受人提起給付之訴，勝訴確定。則該不動產所有權何時移轉給買受人？
(A)判決勝訴確定時
(B)法院點交時
(C)法院發給勝訴確定證明書時
(D)買受人持勝訴判決書及確定判決證明書到地政事務所辦妥登記時
- 13 下列關於建物區分所有人權利之敘述，何者錯誤？
(A)對於建物及其附屬物之共同部分，推定為各區分所有人共有
(B)對於區分所有之專有部分，得自由使用、收益、處分
(C)對於共有部分之修繕費，得主張由各所有人按其所有部分之價值分擔之
(D)對於他人正中宅門，不得主張使用之
- 14 下列條件中，何者為動產善意受讓條件之一？
(A)讓與人是無權處分人，但為動產的占有人 (B)讓與人是無權處分人，但是不一定是動產的占有人
(C)讓與人是處分權人，而且是動產的占有人 (D)讓與人是處分權人，但非動產的占有人
- 15 有關相鄰地通行權，以下何者錯誤？
(A)通行權人必須為土地所有人 (B)土地因與公路無適宜聯絡即可，無須毫無聯絡方法
(C)通行權人有必要時可以開設道路 (D)通行權人對於通行地因此所受之損害，應支付償金
- 16 甲男與乙女訂婚時，甲男贈與乙女鑽戒，乙女亦贈甲男名錶，現甲男乙女間解除婚約，問甲乙間的贈與物依法應如何處理？
(A)甲乙間的贈與物彼此無須返還
(B)甲男應返還贈與物於乙女，乙女因名節受損無須返還贈與物
(C)乙女應返還贈與物於甲男，甲男則可自由決定是否返還贈與物於乙女
(D)甲乙依法得請求他方返還贈與物
- 17 甲乙結婚生子 A，婚後不合而離婚，協議由乙單獨取得對 A 的親權。A 考上大學必須北上求學，乙對 A 的照顧無微不至，擔心十八歲的 A 一人在臺北無人照顧，因此讓 A 住在乙的哥哥丙家，並委託丙行使乙對 A 在臺北一切事宜的監護權。A 在臺北求學很快即認識 B 女，離家不到一年的時間即希望能與 B 女結婚，而且 B 女也已經懷孕。以下敘述何者正確？
(A) A 與 B 的婚姻，需要其父親甲的同意
(B) A 在臺北期間由丙行使監護權，所以 A 與 B 的婚姻由丙同意即可
(C) A 與 B 的婚姻由乙單獨行使同意權即可
(D)由於結婚屬於身分行為，所以只要結婚當事人彼此同意即可，不須他人的同意
- 18 甲與乙結婚，生有 A 男，並合法收養 B 女，甲的父母與甲乙同住，甲車禍意外死亡，以下誰為最優先之法定繼承人？
(A)乙、A 男與甲的父母 (B)乙、A 男與 B 女 (C)甲的父母 (D)甲的父母、A 男與 B 女
- 19 甲夫乙妻生有二子丙、丁。乙與戊男通姦被甲發覺，乙遂教唆戊傷害甲，以資警告，不料戊下手太重，傷害致甲於死。甲之遺產應由何人繼承？
(A)乙、丙共同繼承 (B)丙、丁共同繼承 (C)乙、丙、丁共同繼承 (D)乙、丁共同繼承
- 20 下列有關共有物分割方法之敘述，何者錯誤？
(A)協議分割係要式行為，應簽名或蓋章始生效力 (B)協議分割之內容得的事後追認
(C)裁判分割屬於共有物分割方法之一 (D)因法院不動產分割之判決，非經登記不得處分
- 21 下列何者非屬於特種贈與歸扣之範圍？
(A)因結婚之贈與 (B)因分居之贈與 (C)因旅遊之贈與 (D)因營業之贈與
- 22 有關死亡宣告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(A)失蹤滿三年後得為死亡之宣告者，為七十歲以上的人 (B)受死亡宣告者，以判決內所確定死亡之時，視為死亡
(C)檢察官聲請法院為死亡宣告，不必經失蹤人家屬之同意 (D)失蹤人受死亡宣告後，其財產之管理，依非訟事件法之規定
- 23 以下何者非房屋租賃之出租人以租金給付遲延為由收回房屋之要件？
(A)定相當期限 (B)催告
(C)遲付租金之總額達二個月之租額 (D)解除契約之意思表示
- 24 美麗華大廈全幢共有四十間住屋，甲擁有門牌號碼為十樓之三住屋一間，就該住屋而言，甲係：
(A)分別共有人 (B)公同共有人 (C)區分所有人 (D)區分共有人
- 25 民法所規定之試驗買賣，係屬下列何者？
(A)債權契約附停止條件 (B)所有權移轉行為附停止條件
(C)動產擔保交易法所稱之附條件買賣 (D)動產擔保交易法所稱之信託占有